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承辦人：曾尚慧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28
傳真：(02)29681340
電子信箱：juliette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115562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121924457_111D2344505-01.pdf、
11121924457_111D2344506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」及「修正對照表」各1份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5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016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隨時注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政策，教育部將持續配合疫情發展適時調整學生宿舍防疫因應作為。

正本：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交換戳記
111/08/17 11:40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張育熒

學務處



1118768236

(2022/08/17)

